

p.104 L.4【一切外凡夫人】《無量壽經優婆提舍願生偈註》卷 1：「一切外[7]凡夫人皆得往生」(T40,p.833,c27)[7]外+（道）い【原】。

p.105 L.-2【此二經云何會】善導《觀無量壽佛經疏》卷 4：「此義仰就抑止門中解。如四十八願中除謗法、五逆者，然此之二業其障極重，眾生若造，直入阿鼻，歷劫周障無由可出。但如來恐其造斯二過，方便止言不得往生，亦不是不攝也。又下品下生中取五逆、除謗法者，其五逆已作，不可捨令流轉，還發大悲，攝取往生；然謗法之罪未為，又止言若起謗法即不得生，此就未造業而解也。若造，還攝得生，雖得生彼，華合逕於多劫。」(T37,p.277,a25-b5)

p.106 L.6【經言】《大智度論》卷 7〈1 序品〉：「問曰：如〈泥黎品〉中謗般若波羅蜜罪，此間劫盡，復至他方泥黎中，何以言「最大罪受地獄中一劫報」？答曰：佛法為眾生故，有二道教化：一者、佛道，二者、聲聞道。聲聞道中作五逆罪人，佛說受地獄一劫；菩薩道中破佛法人，說此間劫盡，復至他方受無量罪。聲聞法最第一福，受八萬劫；菩薩道中大福，受無量阿僧祇劫。」(T25,p.108,c12-18)

p.107 L.3【誹謗正法】汎論之有兩種：(一)不信大、小二乘之法，遂疑惑誹謗。(二)不信大乘經典為佛所說而誹謗之；或見人讀誦、書寫、受持大乘經典而懷輕賤、憎嫉之心。據智顛之《菩薩戒經義疏》卷下載，誹謗三寶係由四種邪見所致，即：(一)上邪見，對於一切均撥無因果。(二)中邪見，不說一切無因果，僅說三寶不及外道。(三)下邪見，不說三寶不及外道，僅心中計執二乘之法殊勝，即捨棄大乘而取小乘。(四)雜邪見，於諸種邪見中，有偏執、雜信、暫念小乘、思義僻謬等四種。然誹謗正法之說於阿含等經中極為罕見，惟多散見於大乘經典中，主要係因教誡小乘聲聞之徒誹謗大乘之故。～《佛光大辭典》《菩薩戒義疏》卷 2：「第十謗三寶戒。亦云謗菩薩法，或云邪見邪說戒。……此戒備五緣成重。一是眾生。二眾生想。三欲說心。四正吐說。五前人領解。一是眾生。…二眾生想。…三欲說心者。…四正說者。發言向他，自對他說，若令他傳說，悉重。五前人領解，納受邪言，隨語語，結重。若作邪說經者，欲令人解，隨彼披覽發解者，隨語語重。邪見推畫，條緒乃多。略有四種：一上邪見、二中、三下、四雜。」(T40,p.574,b3-17)

p.108 L.1【重者先牽】日僧圓智《西方要決科註》卷 2：「業道如秤。鸞大師指云。業道經考。未得此文焉。」(X61,p.111,c3)《俱舍論記》卷 30〈破執我品 9〉：「正命終時。雖色心中帶彼眾多感後有業。所引熏習功能種子。一重業者，今先受果。譬如負債，強者先牽。二近起者，今先受果。如將命終遇善。惡友生善。惡趣。三數習者，今先受果，如一生來偏習此業。三所引，由明了故先起。非餘轉等業也。如經部中有是頌言：一業極重。二業近起。三種業習數。即先所作，如其次第配釋三前。謂重業前熟。近起前熟。數習前熟。餘輕等業後熟。由斯業故轉生死。」(T41,p.451,b17-27)《菩提道次第廣論》卷 5：「於相續中，現有眾多善不善業成熟理者，謂諸重業即先成熟。輕重若等，於臨終時何者現前，彼即先熟。若此亦等，則何增上多串習者。若此復等，則先所作，彼即先熟。如《俱舍釋》所引頌云：「諸業於生死，隨重近串習，隨先作其中，即前前成熟。」」(B10,p.661,b6-8)《徹悟禪師語錄》卷 1：「吾人生死關頭，唯二種力：一者心緒多端，重處偏墜，此心力也。二者如人負債，強者先牽，此業力也。業力最大，心力尤大。以業無自性，全依於心。心能造業，心能轉業；故心力唯重，業力唯強，乃能牽生。若以重心而修淨業，淨業則強。心重業強，唯西方是趨，則他日報終命盡，定往西方，不生餘處矣。如大樹大牆，尋常向西而歪，他日若倒，決不向餘處也。」(X62,p.336,a19-b1)

p.109 L.1【在心、在緣、在決定】

十念者重	彼造罪人	此十念者
在心（能緣心）	自依止 <u>虛妄顛倒見</u> 生	依 <u>善知識方便安慰</u> ， <u>聞實相法</u> 生
在緣（所緣境）	自依止 <u>妄想心</u> ，依 <u>煩惱</u> 、 <u>虛妄果報眾生</u> 生	依止 <u>無上信心</u> ，依 <u>阿彌陀如來方便</u> 、 <u>莊嚴</u> 、 <u>真實</u> 、 <u>清淨</u> 、 <u>無量功德名號</u> 生
在決定（造業緩急）	依止 <u>有後心</u> 、 <u>有間心</u> 生	依止 <u>無後心</u> 、 <u>無間心</u> 生

p.109 L.3【聞實相法生】此《論註》言此「十念」念佛，乃如《觀經》下三品文中云：依善知識開示，以大慈悲，為讚說阿彌陀佛十力威德，廣讚彼佛光明神力，亦讚戒定慧、解脫、解脫知見；種種安慰，為說妙法，教令念佛；既獲往生，遇二大士以大悲音聲，為其廣說諸法實相、除滅罪法。由此推知，臨終所聞彌陀功德、妙法念佛，即是實相、滅罪法；此人聞已而生清淨信心，故云「聞實相法生」；亦如《金剛經》云：「若復有人得聞是經，信心清淨，則生實相。」江味農《金剛經講義》卷3註云：「信心清淨者，明其心清淨，由於信成就耳。經言『則生』者，『則』者便也。信心清淨，便生實相，猶言信心清淨，便是實相現前。因其信成就，便心清淨；而清淨心也，實相也，皆是本性。故信心清淨，便是實相現前也。」(B07,p.443,a10-12)

p.109 L.-2【首楞嚴經】《佛說首楞嚴三昧經》卷1：「佛告堅意：「菩薩住首楞嚴三昧，眾生見者皆得度脫，有聞名字、有見威儀、有聞說法、有見默然，而皆得度。堅意！譬如大藥樹王名為憙見，有人見者病皆得愈。如是堅意！菩薩住首楞嚴三昧，眾生見者，貪恚癡病皆得除愈。如大藥王名曰滅除，若鬪戰時，用以塗鼓，諸被箭射、刀矛所傷，得聞鼓聲，箭出毒除。如是堅意！菩薩住首楞嚴三昧，有聞名者，貪恚癡箭自然拔出，諸邪見毒皆悉除滅，一切煩惱不復動發。」(T15,p.633,a29-b9)

p.110 L.3+4【有無後心、有無間心】《注十疑論》卷1：「有間有後心，約未命終前。若臨終造惡，無間無後，招報亦重。故下文云：臨終起一念決定邪見，墮阿鼻地獄。臨終猛利善根，更無惡來間隔，名無間心。臨終念佛即便捨壽時，更無餘念在於此後，名無後心。」(X61,p.159,b12-17)

《中華佛教百科全書》：「在心」是就能造心的虛實作比較。即五逆是以虛妄顛倒心造作，十念是聞實相之法而具足者。「在緣」是就所對之境的真妄作比較。即造罪是緣煩惱虛妄之果報眾生而起，十念乃緣阿彌陀如來真實功德的名號而起。「在決定」指就造業時期的緩急而作比較。即造罪是在平生康存之日，以容預不定的有後心、有間心所造作，十念是在臨終迫切，以更無有餘生的無後心、無間心相續，其心無有容預。如是比較三義而知十念重，因此五逆之人得由十念相續得往生。～《望月佛教大辭典》

p.110 L.6【生滅、剎那、一念】《佛說仁王般若波羅蜜經》卷 1〈觀空品 2〉：「九十剎那為一念，一念中一剎那，經九百生滅。」(T08,p.826,a10-11)《摩訶止觀》卷 3：「經言。一念六百生滅。成論師云。一念六十剎那。」(T46,p.27,c23-25)尚有多種計算「剎那」的說法，參考《佛光大辭典》p.3731

p.111 L.2【螻蛄《×》】蟬的一種。體短，吻長，黃綠色，有黑色條紋，翅膀有黑斑，雄的腹部有發音器，夏末自早至暮鳴聲不息。

《莊子 逍遙游》：「朝菌不知晦朔，螻蛄不知春秋，此小年也。」

p.111 L.3【伊蟲】伊威蟲。《詩 豳風 東山》：「伊威在室。」陸璣疏：「伊威，一名委黍，一名鼠婦，在壁根下甕底土中生，似白魚者也。」體形橢圓，胸部有環節七，每節有足一對，棲於陰濕壁角之間。

p.111 L.3【朱陽】1. 太陽。2. 夏季。～《漢語大詞典》

p.111 L.4【通神】通於神靈。形容本領極大、才能非凡。～《漢語大詞典》

p.113 L.5【解義分】長行解義分有十重：

- (1) 願偈大意(p. 114)。
- (2) 起觀生信(p. 114)。
- (3) 觀行體相(p. 123)。
- (4) 淨入願心(p. 164)。
- (5) 善巧攝化(p. 169)。
- (6) 離菩提障(p. 172)。
- (7) 順菩提門(p. 174)。
- (8) 名義攝對(p. 175)。
- (9) 願事成就(p. 178)。
- (10) 利行滿足(p. 179)。

其中之(2)起觀生信：(1)示五念力。(2)出五念門。

- (3)觀行體相：(1)器體—1. 國土體相。2. 示現自利利他。3. 入第一義諦。
(2)眾生體。

五念門：1. 禮拜門—身業禮拜阿彌陀佛，為生彼國意故。

2. 讚歎門—口業讚歎，稱彼如來名，欲如實修行相應故。

3. 作願門—心常作願，一心專念，畢竟往生極樂，欲如實修行奢摩他故。

4. 觀察門—智慧觀察，正念觀彼，欲如實修行毗婆舍那故。

5. 迴向門—心常作願，迴向一切苦惱眾生，得成就大悲心故。